

证券代码：832511

证券简称：科益气体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议案。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00,0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之前缴足，并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 321001 号《验资报告》。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关于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264 号）。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金额人民币 10,800,000.00 元（含 10,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对控股子公司河南众益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实缴 656.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国益空气液化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 424.00 万元，以支持子公司业务的发展。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

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为专项资金账户：

户名：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郑州中原路支行

账号：8111101012300932544

2019年5月24日，公司取得股转系统的批复函后，于2019年6月4日，开始使用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460,000.00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4,460,000.00元。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公司制度进行。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严格按照内部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经核查，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用于对控股子公司河南众益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实缴656.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国益空气液化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424.00万元，以支持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460,000.00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4,460,000.00元。

其中各项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b>募集资金总额</b>	<b>10,800,000.00</b>
支付河南国益空气液化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	4,240,000.00
支付控股子公司河南众益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	2,100,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460,000.00
-------------	--------------

注：2019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告：2019-045、2019-052。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用途，将募集资金用于对控股子公司河南众益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国益空气液化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予以部分实缴，以支持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未出现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河南科益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